

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处室函件

院教运行〔2022〕74号

关于2022届高职扩招学生部分课程 成果认定与转换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中心：

根据《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扩招学生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实施办法（试行）》（皖新出职院〔2020〕114号）有关要求，经研究，决定对学院2022届（2019级）高职扩招学生部分课程进行成果认定与转换。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办法

根据学院“皖新出职院〔2020〕114号”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课程，经申请获批准后予以免修。

1. 课程类直接认定与转换。已经具有国家教育系列专科及以上学历层次等同等学力学生，所学课程与现有该类课程名称相同或相近，教学内容相关度达到70%；主流开放课程相关平台学习获得的学习成果，教学目标、教学课时、教学内容相关度达到80%，可以直接认定和转换对应学分。

2. 各类证书的学分认定与转换。学生获得的国家级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登记证书、行业专项能力证书、其他职业资格证书等升级（行业）及以上级别证书，与所学课程教学目标、教学内容相关度达到50%，可认定和转换为对应课程的学分。

3. 根据学生已有工作经历、培训经历、技术技能，已经达

到一定水平及在相关领域获得一定级别的奖项或荣誉称号的，可认定和转换为对应专业的实习实训等实践教学环节（课程）的学分。

二、认定流程

学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扩招学生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申请表》（见附件），经相关负责人签字同意后，计入该门课程总评成绩。

所有成绩认定工作于5月25日前（以审批表提交时间为准）完成，逾期不予受理。

三、有关要求

1. 严格按照认定与转换范围进行学分的认定与转换。
2. 各教学单位不得随意把未列入人才培养方案的企业工作内容、时间等折算抵扣学时学分。
3. 所有学生申请免修课程均应符合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有关要求。**思政类课程不允许转换或认定。**
4. 认定和转换课程不得超过该专业毕业课程总门数（学分）的50%。其中，专业课认定和转换的学分不得超过专业课学分的50%。

特此通知

